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非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建議。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刊發的售股章程（「售股章程」）已定義的詞語在本公佈具有相同涵義。

聯交所及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BLE

NOBLE JEWELRY HOLDINGS LIMITED

億鑽珠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5）

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公佈，售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由益華証券代表國際配售包銷商全面行使，所涉股份合共11,700,000股，相當於根據售股建議暫定可供發售的發售股份15%。

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售股建議的發售價每股1.5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發行及配發。

本公司公佈，售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由益華証券代表國際配售包銷商全面行使，所涉股份合共11,700,000股（「超額配發股份」），相當於根據售股建議原定可供發售的發售股份15%。

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售股建議的發售價每股1.5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發行及配發。

益華証券根據借股協議向First Prospect借入11,700,000股股份，純粹應付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超額配發股份將全數用作向First Prospect償還純粹為應付國際配售超額分配而借入的11,700,000股股份。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超額配發股份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緊接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前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緊接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前		緊接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First Prospect	172,900,000	66.5%	172,900,000	63.6%
鄧志光先生	3,900,000	1.5%	3,900,000	1.4%
陳女士	2,600,000	1.0%	2,600,000	1.0%
余業昌先生	2,600,000	1.0%	2,600,000	1.0%
公眾股東	78,000,000	30.0%	89,700,000	33.0%
總計	260,000,000	100.0%	271,700,000	100.0%

本公司就發行超額配發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16,900,000港元，將由本公司用於售股章程「未來計劃及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一節所述的相同用途。

緊接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後，本公司約33.0%的已發行股本將由公眾人士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承董事會命
億鑽珠寶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元興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元興先生、鄧志光先生、陳麗容女士及余業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國強太平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余明陽先生及趙德華先生。